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关于市人大代表 2024 年 1037 号建议的回复

尊敬的胡晖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动科技保险助力科技企业创新发展的建议》（第 1037 号建议）收悉。感谢您对株洲市科技工作的高度关注和大力支持，对于您提出的问题及建议，我局高度重视，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株洲市全方位、多层次地完善科技金融体系，为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，以“创新成果转化年”为抓手，通过建立科技型企业与金融机构的常态化精准对接机制、持续创新金融工具和金融产品、支持耐心资本赋能科技成果转化，来推动科技金融深度融合。

一是关于科技保险工作，2024年以来，我局开展了科技保险工作的前期调研，株洲产业具有产业链完备、企业创新能力强，成果转化效率高等特点，有开展科技保险相关工作的基础和需求；今年省科技厅将会在全省开展科技保险工作，正在制定政策，建设相关平台，对接保险公司，策划相关保险产品，我市将根据全省部署及时推进该项工作。目前，我局在加紧制定《株洲市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实施办法》，将科技保险纳入政策，对开展了科技成果先用后付的项目提供保险服务，对开展科技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以“一事一议”的方式提供补贴。

二是推动形成“投早投小投硬科技”机制。2024-2025年，市财政局、市国资委分别出台了《株洲市天使基金管理办法》《株洲市产业引导基金管理办法》《株洲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基金业务管理暂行办法》，支持早期科创企业（项目）发展，重点投向符合国家、湖南省和株洲市的产业政策导向、产业发展规划和区域发展战略的支柱产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等领域的早期科创企业（项目）。重点支持湖南“4x4”现代产业体系、株洲“3+3+2”现代产业体系科技含量高、创新能力强、成长性好的种子期、初创期企业。

三是探索实施“先投后股”新模式。聚焦支持新兴、未来产业发展和大学生在株创新创业，出台了《株洲市“先投后股”资金管理办法》，经过评审的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可获得50万元以内资金支持，重大项目可通过“一事一议”获得200万元资金支持。目前，已陆续制定《管理办法实施

细则》，建立评审专家库，发布《项目指南》，收集项目 18 项，已完成项目评审，近期将提交决策联席会审议。

四是积极发挥科创基金港作用。秉持“投资引领、创新发展”的特色定位，通过优质科创项目和专精特新企业吸引外部私募股权基金机构入驻，集聚天使投资、创业投资、股权投资、并购投资、产业投资等各类创新资本和金融创新业态，为创业项目扩大发展提供资本支持。目前已有中金资本、中信金石投资、湖南兴湘资本等 25 家国、省头部投资机构入驻，总基金规模达 575 亿元，共投资企业 217 家。

株洲市将持续推动科技金融工作，聚焦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，进一步完善科技金融政策制度、构建科技金融生态。

感谢您对科技工作的支持！

承办负责人：王擎擎

承 办 人：沈 杰

联系电话：18073332770

